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黃靖雅
電話：7273173#406
電子信箱：yahuang@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2952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臺灣中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錄取門檻調整案，請協助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中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112年7月25日中一中教字第1120007366號函辦理。
- 二、113學年度臺灣中區美術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共有四校調整國中教育會考錄取門檻，調整內容如下，惟實際門檻仍以該學年度簡章為主：
 - (一)國立斗六高級中學：國文、英語、社會達基礎，其中國文、英語需達B+，寫作測驗達四級分。
 - (二)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達基礎，其中英語、社會需達B+，寫作測驗達四級分。
 - (三)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達基礎，其中國文、英語需達B++，寫作測驗達四級分。

教務處 收文:112/07/28



11200028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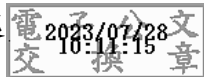
無附件

(四)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達基礎，其中國文、英語、社會任兩科需達B+，寫作測驗達四級分。

三、請協助轉知有意報考藝術才能班之學生。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